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市有关城市管理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2.负责城市道路、桥涵的管理；规范城市街头垃圾箱、休闲设施、公交候车亭、书报刊亭等市政设施的设置与管理。

3.负责户外广告、门店牌匾设置管理；负责城市道路照明和景观照明管理。

4.负责城市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管理；负责城市生活垃圾的处置管理等。

5.负责城市公园、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及设施管理。

6.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规划、建设、运行管理。

7.负责行使城市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8.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4 个处室，分别是：党建办公室、行政办公室、法制办公室、财务办公室、人事办公室、工青妇办公室、项目办公室、水务办公室、一中队、二中队、三中队、四中队、五中队、机动中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单位编制数 56，实有人数 260 人，其中：在职 244 人，减少 8 人；退休 16 人，减少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7654.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3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630.4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5630.4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00.00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34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05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4.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847.99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4.34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42.3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642.3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2.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4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8297.14	支 出 总 计	18297.14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8.33										8.33	
201	32		组织事务	8.33										8.33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 出	8.33										8.33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02.34	202.34	202.3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202.34	202.34	202.3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86	24.86	24.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77.48	177.48	177.4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05	89.05	89.0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89.05	89.05	89.0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6.50	76.50	76.5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5	12.55	12.55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847.99	17189.66	15189.66		2000.00					24.34	633.99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214.00	15189.66	15189.66							24.34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884.30	2884.30	2884.3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2329.70	12305.36	12305.36							24.34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 施	633.99									633.9 9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 建设	633.99									633.9 9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 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 0						
212	14	99	其他污水处理费 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 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43	149.43	149.4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43	149.43	149.4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9.43	149.43	149.43									
			合计	18297.14	17630.48	15630 .48		2000. 00					24.3 4	642. 32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3		8.33
201	32		组织事务	8.33		8.33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33		8.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34	202.3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34	202.3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86	24.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48	177.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05	89.0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05	89.0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6.50	76.5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5	12.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847.99	2884.30	14963.69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214.00	2884.30	12329.7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884.30	2884.3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2329.70		12329.7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33.99		633.99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33.99		633.99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12	14	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43	149.4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43	149.4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9.43	149.43	
			合计	18297.14	3325.12	14972.0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763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5630.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00.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34	202.3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05	89.0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189.66	15189.66	2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43	149.4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7630.	支 出 总 计	17630.48	15630.4	20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34	202.3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34	202.3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86	24.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48	177.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05	89.0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05	89.0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6.50	76.5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5	12.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189.66	2884.30	12305.36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189.66	2884.30	12305.36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884.30	2884.3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2305.36		12305.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43	149.4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43	149.4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9.43	149.43	
			合计	15630.48	3325.12	12305.3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62.98	3262.98	
301	01	基本工资	464.48	464.48	
301	02	津贴补贴	536.80	536.80	
301	03	奖金	259.81	259.8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48	177.4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50	76.5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55	12.5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3	4.6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49.43	149.4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81.30	1581.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4		33.04
302	01	办公费	9.48		9.48
302	05	水费	0.50		0.50
302	07	邮电费	4.20		4.20
302	08	取暖费	14.04		14.04
302	11	差旅费	1.50		1.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		2.1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		1.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10	29.10	
303	02	退休费	22.88	22.88	
303	05	生活补助	5.26	5.26	
303	09	奖励金	0.96	0.96	
		合计	3325.12	3292.08	33.0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 (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305.36		12305.36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305.36		12305.36								
212	01	04	城管执法	绿化、环卫管养一体化项目	4160.00		4160.0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2025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8095.36		8095.36								
212	01	04	城管执法	氛围营造项目	50.00		5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2305.36		12305.36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2000.00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12	14	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合计	2000.00			2000.0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0	2.1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2.10	2.1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0	2.1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2024 年驻村工作队为 民办实事经费	8.33	8.33			8.33				
喀什市 2023 年供水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633.99	633.99			633.99				
总计	642.32	642.32			642.32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8297.1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收入预算 18297.1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5630.48 万元，占 85.43%，比上年预算增加 6591.44 万元，增长 72.92%，主要原因是：增加绿化、环卫管养一体化项目，2025 年消化暂付款等项目，预算数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00 万元，占 10.93%，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较上年无增减变动。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24.34 万元，占 0.13%，比上年预算增加 24.3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深圳补助经费，预算数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642.32 万元，占 3.51%，比上年预算减少 309.28 万元，下降 32.5%，主要原因是：喀什地区喀什市 2023 年城市排水设施建设项目、喀什地区喀什市 2023 年西二环路片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已完工，预算数减少。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 18297.1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325.12 万元，占 18.17%，比上年预算增加 91.83 万元，增长 2.84%，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工资普调，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预算数增加。

项目支出 14972.02 万元，占 81.83%，比上年预算增加 6214.67 万元，增长 70.97%，主要原因是：增加绿化、环卫管养一体化项目，2025 年消化暂付款等项目，预算数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630.4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630.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34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89.0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城乡社区支出

15189.6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工资及退休人员南疆补贴、独生子女费、交通费及基本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49.4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00.00 万元，主要用于：喀什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5630.4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325.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1.83 万元,增长 2.84 %。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工资普调，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预算数增加。

项目支出 12305.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499.61 万元，增长 111.95%。主要原因是：增加绿化、环卫管养一体化项目，2025 年消化暂付款等项目，预算数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34 万元，占 1.29%。
- 2.卫生健康支出（类）89.05 万元，占 0.57%。
- 3.城乡社区支出（类）15189.66 万元，占 97.18%。
- 4.住房保障支出（类）149.43 万元，占 0.96%。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7

万元，增长 10.5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77.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42 万元，增长 12.2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社保基数调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6.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33 万元，增长 13.8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高，基本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9 万元，增长 13.47%，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公务员医疗补助调增，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884.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57 万元，增长 1.36%，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工资普调，人员经费增加，预算数增加。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305.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541.03 万元，增长 113.47%，主要原因是：增加绿化、环卫管养一体化项目，2025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等，预算数增加。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9.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65 万元，增长 16.04%，

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调高，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1.42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325.1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292.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33.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绿化、环卫管养一体化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什财预【2025】3 号

预算安排规模：41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绿化、环卫一体化管养项目 2024 年管养服务费，项目管养工期为 2022 年-2024 年，2024 年总承包价为 19826.25 万元。2025 年安排预算资金 4160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加强绿化灌养、环卫一体化养护管理水平。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2025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5】3 号

预算安排规模：8095.3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以前年度 9 个项目暂付款，其中：拟偿还 6 个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欠款，安排预算资金 7770.53 万元；拟偿还 3 个委托业务类项目欠款，安排预算资金 324.83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政府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氛围营造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5】3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两节”、“两会”、“喀交会”、马拉松等重大活动氛围营造经费。安排预算资金 50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政府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2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喀什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资金较上年无增减变动。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

费安排的支出（项）200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喀什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资金较上年无增减变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6.3 万元，下降 7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6.3 万元，下降 75%，主要原因是：喀什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核定公务用车编制数为 1 辆；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 642.3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642.32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2024 年驻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 8.33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困难群众房屋修缮，村道、桥涵、引水渠维修、小磨坊、小作坊修缮、支持小型种植养殖、家庭旅游、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组织群众参观学习，开展就业创业技能培训，更新村（社区）办公设施，党内激励关怀帮扶等；访贫问苦，为群众送信息、送服务、送温暖；用于补充村级组织工作经费，积极组织开展各类活动。

2.喀什市 2023 年供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633.99 万元，主要用于：喀什市 2023 年供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按合同进度拨付工程款。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3.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08 万元，下降 15.54%。主要原因是：喀什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核定公务用车编制数减少至 1 辆，预算数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83.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1.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89 万元。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3.5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3.5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67411.81 平方米，价值 990.63 万元。

2.车辆 24 辆，价值 364.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2.24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9 辆，价值 57.13 万元；其他车辆 14 辆，价值 295.27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6.23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2213.05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8297.14 万元；当年项目 5 个，当年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4305.36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4.34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部门联系人		阿迪莱		联系电话:	15199882190
年度绩效目标		1、时序做好“两节”、“两会”、“喀交会”、马拉松等重大活动氛围营造及保障工作。2、完成“以商建厕”项目建设，做好现有市政公厕日常管理及维护；完成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约 27 万吨。3、做好自治区环保督察推送问题整改，完成违规转移和储存垃圾燃烧飞灰约 210 吨问题的整改销号工作；联动乡镇及相关部门做好非正规垃圾堆放点联合整治，严防问题反弹。4、完成对喀什市东城区 5 条道路、古城景区周边 2 条景观带、城区 7 个公园绿地、4 条入喀连接线进行景观提升。5、采取依托本级财政投入和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公园建设的方式，完成“百园”建设任务。6、完成喀什市园林绿化苗圃基地建设，其中培育乔木亚乔木 95 亩，培育灌木 47 亩。7、完成人民东西路、解放南北路、帕依纳普路、天南路等 10 条路段的护栏提升改造，总长约 19km；完成廊桥路等 10 条道路约 18km 共计 471 盏路灯安装工作。8、完成供水、中水设备设施的日常维护及保养，实现城乡安全供水 5350 万 m3（其中：城市 4600 万 m3、农村 750 万 m3）、中水 1900 万 m3，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5%。9、计划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约 4 亿元，做好喀什市 2024 年今秋明春园林绿化项目、喀什地区喀什市 2024 年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喀什市东城区 10 条道路路灯安装建设项目等 8 个新建项目落地建设。10、健全完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等各项工作机制，扭转执法队伍干部作风，规范执法行为，推行柔性执法。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642. 32	
			本级安排	17630. 48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24. 3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管网漏损率	=5%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城乡安全供水量	=5350 万 m3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城乡安全中水量	=1900 万 m3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完成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理量	=210 吨	2025 年工作计划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项目负责人		焦俊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95.36	其中：财政拨款	8095.3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计划用于支付我单位以前年度 9 个项目暂付款，其中：拟偿还 6 个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欠款，安排预算资金 7770.53 万元；拟偿还 3 个委托业务类项目欠款，安排预算资金 324.83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政府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消化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数量	≥6 个	计划标准	=3 个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拟消化委托业务类项目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3 个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欠款纠纷发案率	=0%	计划标准	=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欠款偿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4 年 12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欠款支出	≤7770.53 万元	计划标准	=91.94 万元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类项目欠款支出	≤324.83 万元	计划标准	=46.13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财政风险	防范	计划标准	防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名称		喀什市第一污水处理场污水处理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焦俊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污水处理费，根据《喀什市污水处理项目（PPP）特许经营协议》相关约定，计划按照 1.01 元/吨的标准申请拨付 1980.2 吨的污水处理费 2000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缓解喀什市水资源短缺的现状，提高水资源循环利用效率，节省水资源及园林绿化肥料的消耗，建立循环利用的水生态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处理污水数量	≥1980.20 万吨	计划标准	=2243.92 万吨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生活污水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排放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抄表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单价	=1.01 元/吨	计划标准	=1.01 元/吨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水资源循环利用率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市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名称		氛围营造项目			项目负责人		焦俊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用于支付“两节”、“两会”、“喀交会”、马拉松等重大活动氛围营造经费。安排预算资金 50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政府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经费类项目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委托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委托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造型制作安装经费支出	≤50 万元	计划标准	=5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占合同金额比例	≤21.23%	计划标准	=42.16%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绿化管理水平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水平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名称		深圳补助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韩迎飞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34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4.34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24.34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包括：1. 计划采购办公用品 10 批次，安排预算资金 14.96 万元；2. 保障 10 辆公务用车保障用车，安排车辆维修和保养保险经费 6.41 万元；4. 计划采购电视机、大米、面、油 4 种慰问品，安排预算资金 2.97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办公用品批次	≥10 批次	计划标准	=6 批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务用车保障数量	≥10 辆	计划标准	=10 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慰问品种类	≥4 种	计划标准	=4 种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慰问品及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务用车出勤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采购款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支出	≤14.96 万元	计划标准	=11.96 万元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车辆维修保险支出	≥6.41 万元	计划标准	=6.41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慰问品采购支出	≥2.97 万元	计划标准	=2.97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保障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科室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名称		绿化、环卫管养一体化项目			项目负责人		焦俊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160.00	其中：财政拨款	41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绿化、环卫一体化管养项目 2024 年管养服务费，项目管养工期为 2022 年-2024 年，2024 年总承包价为 19826.25 万元。2025 年安排预算资金 4160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加强绿化灌养、环卫一体化养护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绿化、环卫一体化管养项目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委托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委托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绿化、环卫一体化管养费支出	≤4160 万元	计划标准	=416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占合同金额比例	≤21.23%	计划标准	=42.16%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绿化管理水平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水平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5 年 02 月 08 日